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辦公地址：50050彰化市中興路100號6樓  
承辦人：吳婕妤  
電話：(04)7532279  
傳真：(04)7201556  
電子信箱：chiehyu@email.chcg.gov.tw

510  
員林市莒光路745巷6號

受文者：彰化縣聲暉協進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社兒少字第105015452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「彰化縣托育資源中心寶貝嘟嘟車」服務申請說明暨申請表1份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托育資源中心寶貝嘟嘟車」服務申請說明暨申請表1份，請貴單位善加利用，並協助轉知相關單位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縣於員林市大同路設置「彰化縣托育資源中心」，服務縣內3歲以下之嬰幼兒家庭及保母，除了辦理各項嬰幼兒活動(包含說故事課程、爬行兒及學步兒課程)、親子活動、親職講座及社區宣導，館內也開放親子共讀區、感官操作區、寶寶遊學區、角色扮演區等空間供親子使用，更有提供兒童繪本與玩具之借閱服務。為平衡縣內之育兒資源，於本年度新設置「寶貝嘟嘟車」辦理下鄉服務，並將於5月份開始營運，載著兒童繪本及玩具到偏鄉社區，服務偏鄉兒童與家長。
- 二、「寶貝嘟嘟車」服務說明如下，詳情請詳閱申請表：
  - (一)服務對象：
    - 1、年齡：以「3歲以下」幼兒及其家長或照顧者為主。
    - 2、申請單位：開放彰化縣政府各級機關、村里辦公處(室)、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、社區發展協會、立案之人民團體、社會福利機構等單位提出申請。
    - 3、服務區域：以二林鎮、竹塘鄉、芳苑鄉、大城鄉為主要試營運之鄉鎮並優先服務，其餘彰化縣各鄉、鎮、市亦可申請。
  - (二)服務項目：
    - 1、兒童教玩具及繪本借閱服務(現場借還)。
    - 2、辦理嬰幼兒活動：包括說故事活動、藝術創作、幼兒律動等。
    - 3、宣導服務：包括中心服務項目、辦證服務宣導、兒少權益與福利等。

- 4、幼兒簡易篩檢及照顧諮詢：以「彰化縣學前兒童發展篩檢表」進行測量，協助家長瞭解幼兒之發展情形，並適時提供資源轉介服務。
- (三)服務時間：週二至週日，上午場(10時至12時)或下午場(3時至5時)。
- 1、單次服務：  
(1)每場次以一個時段為原則(2小時)。  
(2)搭配社區或單位相關活動之單次服務，不在此限。
- 2、定期服務：每2-3週一次，最多6次，期滿後需重新提出申請。
- (四)注意事項：  
1、欲申請本服務者，需提供活動場地至少長12公尺、寬8公尺、高3公尺範圍，室內或戶外皆可，並需提供110V插座(供應行動車電源)，請於申請時提供場地照片至少3張備查。  
2、場地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- (五)申請表索取方式：  
1、彰化縣員林托育資源中心：  
(1)電話：04-8363628。  
(2)電子信箱：chcrc273@gmail.com。  
(3)地址：彰化縣員林市大同路二段273號1、2樓。  
2、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兒童及少年福利科：  
(1)電話：04-7532279。  
(2)電子信箱：chiehyu@email.cgch.gov.tw。  
(3)「彰化縣政府社會處—業務專區—兒童及少年福利科—彰化縣托育資源中心」網頁說明：[http://social.cgch.gov.tw/07other/other01\\_list.asp?topsn=1755&cate\\_id=3878](http://social.cgch.gov.tw/07other/other01_list.asp?topsn=1755&cate_id=3878)。
- 三、檢送「彰化縣托育資源中心寶貝嘟嘟車」服務申請說明暨申請表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立案人民團體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彰化縣托育資源中心

縣長魏明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